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工 作 简 报

2011 年第 10 期（总第 75 期）

光华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臻·阳光奖学金捐赠和陈臻女士实务导师聘任仪式隆重举行
- ◇ 校党委组织部来我院调研基层组织建设工作
- ◇ 学院成功举办祝福签名活动
- ◇ 法学研究会第二十二届模拟法庭活动成功举行
- ◇ 浙江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生骨干）培养学院光华法学院分院第三期结业典礼暨第四期开班仪式顺利举行
- ◇ 学院举行 2012 教职工新年联欢会
- ◇ **【简讯】** 一组

臻·阳光奖学金捐赠和陈臻女士实务导师聘任仪式隆重举行

12月12日，臻·阳光奖学金捐赠和陈臻女士实务导师聘任仪式之江校区隆重举行。捐赠仪式由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主持。浙江大学副校长兼光华法学院院长罗卫东代表学校对陈臻女士及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罗卫东副校长高度赞扬了陈臻女士以及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对法治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的贡献，以及对支持浙江大学法学教育发挥的表率作用，并对陈臻女士个人捐赠50万元用于支持浙江大学法学学科建设表示衷心的感谢。罗卫东副校长与陈臻主任一行就法学院的建设和法律人才的培养等方面进行了亲切的交谈，双方都认为应该把光华法学院学子的道德教育放在首位，只有做有德之人，才能成为真正具有正义感的法律人。他希望双方加强进一步交流合作，更好地为社会培养优秀的法律人才。

陈臻主任介绍了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的情况，并感谢先生余潇枫教授给予的大力支持。她指出法律事业必须要以人文素养的提升为前提。陈主任以身作则，为更好的实现法治建设起到了表率作用，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

罗卫东副校长和陈臻主任分别代表浙江大学和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签署了捐赠协议书，罗校长向陈臻主任颁发了捐赠证书和纪念铭牌。

随后，光华法学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老师代表光华法学院聘请陈臻女士为光华法学院实务导师并颁发聘书。

阳光时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郝利、李凌云，事业发展部总监陈国强，知识管理经理阮宏，律师董储幸，浙江省司法厅律管处副处长杨健，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余潇枫，学院党政办公室、本科生教育科、团委负责人以及部分师生出席了捐赠仪式。

（陶敏华 供稿）

校党委组织部来我院调研基层组织建设

12月21日，校党委组织部副部长许翹、组织工作室科长叶建英前来我院调研基层建设工作。学院党委书记、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胡炜、党政办主任林俐、组织人事科科长冯利君、团委书记吴卫华以及团委副书记成晓鹏参加汇报工作。

本次调研的目的是了解学院党委“五好党支部”工作推进工作的现状和进度。胡炜书记首先向前来调研的组织部两位老师介绍了学院教工支部、本科生和研究生支部关于“五好”党支部建设工作方面的相关情况，表示我院广大学生党员、

教师党员对“五好党支部”的工作认真投入。胡书记重点介绍了学院在推进这项工作中所做的努力，例如通过建设“党员之家”为党员开展活动提供硬件保障等。胡书记表示一定将“五好党支部”的工作始终如一地推动下去。“五好”党支部试点支部 2009 级法律硕士支部书记郭小川和宪法行政法刑法支部书记詹柳莺也参与了本次调研，并且就本支部践行“五好”标准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其中，郭小川在介绍本支部工作时，提到了针对毕业班的具体情况，支部设立了西溪校区党小组以协调毕业班党员的各项活动。詹柳莺同学则全面具体地对应“五好”支部建设标准逐条介绍了本支部的工作，介绍了支部特色的谈心谈话制度以及与校纪委副书记张子法所在支部中共浙江大学机关委员会纪委会监察处支部结对情况。两位书记同时也向各位老师反映了在开展活动中存在的诸如毕业班同学开展活动的时间协调问题等情况。

组织部两位调研领导对学院党委的工作表示肯定，认为在推进“五好”党支部建设中学院工作扎实、思路清楚，路线与校党委保持高度一致，并赞扬了两个优秀试点支部的工作成果。此外，老师们还对学院党委的工作提出了一些建议，例如以正式文件形式固定“五好”党支部工作方案、加强党支部工作机制建设等。

今年 6 月，学校党委颁发了《浙江大学加强和改进党支部建设若干规定（试行）》，提出了加强和改进党支部建设的若干举措，对建设“领导班子好、党员队伍好、工作机制好、工作业绩好、群众反映好”的党支部建设总目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响应学校的号召，学院党委积极推进创先争优活动，致力于把党支部建设目标落到实处，半年多来取得了优异的成绩，相信在学院广大学生和教师党员的努力下，“五好”党支部的创建推进工作能够在学院更深入的推广、取得更辉煌的成绩。

（朱佳俐 供稿）

“祝福传千里青春梦飞扬”——光华法学院成功举办祝福签名活动

12 月 19 日，由光华法学院研究生会外联部、权服部主办的“祝福传千里青春梦飞扬”签名活动，在浙大之江校区学生公寓 12 舍前成功举办。

本次活动主要是给身在贵州湄潭县湄江中学高一（8）班的学生们寄明信片，加深和贵州偏远地区学生的交流，鼓励他们建立对生活的信心和对未来的希望，使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尽可能摆脱因留守在家而产生的负面影响。尽管活动是在中午举行，天气依然十分寒冷，但是这没有阻挡大家参与的热情。很多热心的老师和同学积极参与了本次活动，大家在长长的红色条幅上签名，写上自己真诚的祝福话语。外联部负责收集了同学们的爱心寄语，同学们的明信片

片内容或是新年祝福，或是自己的座右铭。大家希望通过自己的微薄之力，能给远在贵州湄潭县湄江中学的学生们积极的鼓舞，驱散他们求学路上的顾虑，希望他们能够阳光快乐地成长。本次活动同时也让参与活动的同学们有了更高的社会责任感，感受到送人玫瑰手有余香的奉献精神。

研究生会的这次活动，极大的鼓舞了学院同学们奉献爱心的热情，提高了同学们的责任感。本次活动收集到的签名以及明信片祝福语将会由研会统一整理并由活动负责人统一寄出，最后由在贵州支教的洪俊杰同学将明信片统一分配给学生。相信在这个寒冷的冬天，我们小小的祝福，能给偏远地区的孩子带来温暖。

（张培培 供稿）

模拟法庭论正义 唇枪舌战定公道——记浙江大学学生法学会 第二十二届模拟法庭活动

一年一度的法学盛筵、浙江大学学生法学会的品牌活动——模拟法庭，在紧张有序的筹备后于12月22日晚七点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临水报告厅顺利开庭。浙江大学副校长兼光华法学院院长罗卫东，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胡炜，党委副书记吴勇敏，浙江省普法办黄唯平，浙江大学党委宣传部部长助理章旻，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钱梁，学生法学会指导老师高艳东，学院团委书记吴卫华，团委副书记、学生法学会指导老师成晓鹏等领导嘉宾受邀出席本次活动。同时本次活动还邀请了中国计量学院、浙江工业大学等在杭高校学生代表参加，浙江大学的诸多学生组织和兄弟社团代表也观摩了模拟法庭表演。

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胡炜为学生法学会第二十二届模拟法庭致辞。他鼓励同学们通过此类活动培养法律思维，积极参加法律实践活动，并预祝浙江大学学生法学会第二十二届模拟法庭圆满成功。

本次模拟法庭审理的是著名的肯尼迪总统被刺连环案。1963年11月22日，美国历史上最年轻的总统肯尼迪遇刺身亡，两天后，嫌疑犯在押送途中又被刺客杰克·鲁比杀害。连环凶杀背后隐藏着怎样的政治阴谋？嫌疑人之死埋葬了多少惊天秘密？现场观众急切渴望揭晓被告杰克·鲁比的最终命运，更欲一睹精彩的法庭抗辩。

（贺争盛 供稿）

薪火相传 继往开来——记浙江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生骨干） 培养学院光华法学院分院第三期结业典礼暨第四期开班仪式

12月30日下午，浙江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生骨干）培养学院光华法学院分院（以下简称“学院青马”，“青马光华法学院分院”）在之江校区7号楼201隆重举行第三期学员结业暨第四期学员开班典礼。出席典礼的学院领导和老师有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之江校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青马光华法学院分院院长胡炜，学院团委书记、青马光华法学院分院常务副院长吴卫华，团委副书记、青马光华法学院分院副院长成晓鹏等。第三、四期新老青马学员也参加了此次典礼。

学院党委书记、学院青马院长胡炜老师为典礼致辞。胡炜老师对三期学员取得成就表示肯定，对四期学员的加入表示祝贺。同时胡炜老师指出中国未来社会的发展正需要一批政治坚定、学业优秀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作为主力军，诸位应做好自我定位，努力学习，虽然今天青马三期结业了，但是在精神上要做到永不毕业，保持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对科学知识的学习欲望，在学业生活、职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不断提升我们的素质。

学院青马第三期班长陈健同学以“第三乐章”为题做了对学院三期青马的整体回顾。三期学员们组织参与了月轮读书会、公务员模拟面试、走进民企——传化集团、校院两级青马联谊、省未教所帮教、图书馆搬迁义务志愿者等一系列有意义、有收获的活动，获得了一致好评。在这一系列活动中，青马学员始终秉承“求是厚德，明法致公”的校训，认真地参与每一项活动，用我们所学的知识去观察社会、服务社会，真正做到理论和实践相结合。随后，胡炜老师、吴卫华老师、成晓鹏老师为三期学员颁发了结业证书，并一起合影，表示祝贺和期许。

刘默金同学作为三期优秀学员发表感言，青马的平台让我们在学习中和生活中都获益匪浅，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最后，成晓鹏老师对未来四期的发展规划做了介绍，青马四期将强调青马的归属感，着力打造青马的形象，在纪律组织性和能力锻炼培养上做好功课。同时将完善青马的考核机制，试行轮值班委制，致力于各位学员综合素质的提高。

今天，青马三期学员正式结业，迎来第四期青马学员，衷心希望四期学员能充分施展自己的才华，谱写更加出色的第四乐章！

（陈健 供稿）

欢乐平安夜——记光华法学院 2012 教职工新年联欢会

12 月 23 日下午，浙江大学科技园多功能厅内言笑晏晏，喜气洋洋，在各自岗位上辛勤工作了一年的我院教职工再度聚首，共庆新年。

伴随着《常回家看看》的温暖歌声与礼花的缤纷炫彩，光华法学院 2012 教师新年联欢会拉开了帷幕。在迎新贺词比拼环节中，老中青幼四代同台竞技，好不热闹；比分贝、比内容、正话反说互不示弱，真挚的祝福博得满场叫好；家有喜事环节更是好事不断，喜事连连：换车之喜，乔迁之喜，添丁之喜，新婚之喜，子女升学之喜……在大家喜爱的游戏环节中，接龙祈福，抢凳子，包饺子，人体模特等新旧游戏掀起了一次又一次的欢笑和呐喊，台上台下其乐融融。

经过一年的辛勤耕耘，学院教职工迎来了累累硕果。事业大丰收盘点中，党委书记胡炜老师宣读了一年来我院教职工收获的各项奖项和荣誉，让人既喜且羡。

全体人员为退休教师黄汉升老师庆祝 80 大寿。看到为学院辛勤奉献了一生的老人依然身体硬朗、精神矍铄，现场的新朋旧友由衷地向他表达了生日祝福。老人亦感动异常，欣然表达了希望学院兴旺发达的祝愿。

华灯初起之时，欢乐依然洋溢延续，新年晚宴上新朋旧友共聚一堂，举杯相庆，互道新年祝福，共同期待来年盛况。

（党政办公室 供稿）

【简讯】

图书信息中心第三党支部赴学院图书馆参观座谈

12 月 7 日上午，学校图书信息中心第三党支部一行十余人前往之江校区参观了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图书馆新馆。法学院图书馆副馆长何灵巧热情接待并陪同参观。随后，在图书馆二楼阅览室，第三党支部同何馆长一起，邀请了在阅览室自习的师生进行了座谈。大家就资源采访、图书借阅、数据库使用等方面展开了热烈的交流。

（熊健敏 供稿）

朱新力教授参加校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暨迎新联欢会并发言

12 月 28 日下午，浙江大学党外人士情况通报暨迎新联欢会在玉泉校区教工活动中心举行。学校领导与党外人士欢聚一堂，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共同展望美好愿景。校党委书记金德水向党外人士致以诚挚的问候和新年的祝福，传达了

学校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会议表彰了 2010—2011 年度统战宣传信息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我院常务副院长朱新力教授代表党外人士在会上发言，他感谢学校为党外人士更好地发挥作用积极创造条件，并表示将结合自身专业，充分发挥优势，为学校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贡献力量。

阮方民教授为浙江省政法委系统授课解读《刑法修正案（八）》

12 月 1 日，我院刑法学教授、浙江省人大常委会地方立法专家库成员、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阮方民老师应邀为浙江省政法委系统执法监督人员作了题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重要立法修改及其述评”的讲座，对《刑法修正案（八）》中所作的如醉酒驾驶、恶意欠薪等行为犯罪化，废除 13 个罪名的死刑，坦白从宽入刑等新变化做了详尽独到的评述。

（曹瑾 供稿）

胡铭老师获评 2011 年度浙江大学“十佳青年岗位能手”称号

近日，2011 年度浙江大学“青年岗位能手”评比结果揭晓，我院胡铭老师获评“十佳青年岗位能手”称号。“青年岗位能手”评比是我校积极响应团中央号召，由校团委、校工会主办，在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的对优秀青年教职工进行评比的活动，主要表彰在学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项事业发展中做出突出成绩的优秀青年教职工。全校共 10 位教职工获评 2011 年度浙江大学十佳青年岗位能手称号。

（朱佳俐 供稿）

学院组队参加第九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

12 月 1 日至 4 日，由理律杯模拟法庭比赛组委会主办、台湾理律文教基金会协办的第九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在清华大学法学院举行。本届比赛吸引了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浙江大学等 32 所知名高校法学院的优秀学子参加，台湾地区的“理律杯”冠军队伍——台北大学代表队以及大陆其他两所大学的学生观摩了比赛。

我院 10 名法律硕士研究生入选西湖区“黄龙商圈法律服务团” 成员名单

在第 11 个“12·4”全国法制宣传日，也是“六五”普法的第一个全国法制宣传日即将到来之际，杭州市依法治区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西湖区相关

部门召开杭州“六五”普法项目建设暨“黄龙法治 CBD”推介会。推介会上，由 30 名律师事务所律师和 10 名我院法律硕士研究生组成的“黄龙商圈法律服务团”正式成立并签订法律服务协议。10 名入选的研究生为：俞万云、陈飞丹、黄如雪、潘慕元、邱士辉、李湘雯、林丹丹、周锋、江海勇、梁燕。

之江校区金秋体育文化节之篮球联谊赛顺利举行

为丰富同学课余生活，增进师生情谊，激励师生体育锻炼的热情，继承光华法学院的优良传统，我院学生会于 12 月 23 日下午举办了金秋体育文化节之篮球联谊赛。该场联谊赛的对阵双方为本科生队与研究生队，双方各有十名队员参赛，而热衷于篮球运动的夏立安老师与高艳东老师也应邀参加了比赛，师生共乐，共享篮球激情。

（李倩 供稿）